



##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单位/子集团 上海港机重工有限公司就包塑压花钢管采购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择供应商。中标单位和上海港机重工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协议。本招标公开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式选要求的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港机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3

2. 项目内容：包塑压花钢管采购招标

年预估采购明细如下：

序号	品名	标准	材质	规格	采购说明	单位	年预估采购数量
1	包塑压花钢管	D21-053A-3004	碳钢	32×2.5	黄色 (#ffe400)	M	3000
2	封头	WX-HY32014	塑料	Φ32	黄色 (#ffe400)	件	600
3	拉手	WX-HY32009	铝合金	B-G-32×30×4	黄色 (#ffe400)	件	3000
4	直座	WX-HY32014	铝合金	Φ32	黄色 (#ffe400)	件	850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50 万元及以上；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



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
- (5) 近 3 年的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6)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7)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8)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9) 适用时，行政许可资质复印件；
- (10)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 (11) 打算分包转包的，应当提交分包方和分包方的资格预审资料
- (12) 如潜在投标人非我司（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上海港机重工有限公司）现有供应商，为确保中标后能在我司顺利进行供应商开户并履行标的合同，必须同时提交以下资料：1、贸易安全情况说明；2、供应商基本信息表；3、供应商合同签订授权证明；4、开票资料；5、\*\*公司质量管理情况说明；6、\*\*公司 HSE 管理情况说明；7、新供应商资质审查表（以上 7 个文件详见附件）。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凡按照本投标邀请书第三条所要求并完整提供资格预审材料的申请人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核后均可通过资格预审。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3.3.1 收取材料时间：2022年01月23日16时（北京时间）

3.3.2 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宣桥镇汇技路298号办公楼306室

联系人：周奕峰 电话：13661633590

报名邮箱：[zhouyifeng@zpmc.com](mailto:zhouyifeng@zpmc.com)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mailto:zpmcsupply@zpmc.com)（报名时必须抄送）

各潜在投标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以邮件方式确认报名（报名表详见附件），盖公司印章扫描后同时发以上两个邮箱报名。盖章纸质版资格预审资料在报名截止前快递至上海浦东新区宣桥镇汇技路298号物资管理部306室（周奕峰收）。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港机重工有限公司招投标中心通知投标人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200元（不退还），投标人应在购买前将标书工本费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且备注清楚项目编号，**汇款事由：购买招标号3包塑压花钢管采购招标标书费**（银行回单扫描后发给到[zhouyifeng@zpmc.com](mailto:zhouyifeng@zpmc.com)），招标人不接受现金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应当从投标人银行账户汇出，不得由其分支机构（经法人书面授权提供的除外）或第三方账户转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户 名：上海港机重工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农行上海惠南支行

帐 号：03895800040078954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可以重新组织招标和资质预审，也可以直接与投标方议标议价。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 海港机重工包塑压花钢管采购招标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包塑压花钢管采购招标(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3)，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传 真	
E-mail	
通 信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报名单位(公章)：	